

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0660 号建议的 答复函

刘开怡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支持秀山加快建设平邑大灌区的建议》（第 0660 号）已收悉，经与市发展改革委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委共同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衷心感谢您对全市水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您提出“关于支持秀山加快建设平邑大灌区的建议”，对保障秀山县粮食安全，促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，助推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向好发展等具有重要意义。

关于您提出“支持该项目开展灌区规模论证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前期工作”、“将该项目纳入市级重大项目清单，确保项目尽快落地”的建议，我县会同市级相关部门正在积极开展前期相关工作。

一、前期工作进展

（一）已纳入市级重大项目名单。平邑大灌区工程已纳入《2025年市级重点项目清单》《重庆市2025年水利建设项目前期指导性计划（项目库）》。

（二）上位规划支撑成果初显。目前，秀山县积极争取市发展改革委、市水利局支持，将平邑大型灌区纳入“十五五”规划及行业专业规划，并考虑列入“两重”项目清单。

（三）前期工作专班打表推进。根据县委、县政府的工作安排，成立了平邑水库（平邑灌区）前期工作专班，专班由县政府主要领导牵头，成员涵盖县发展改革委、县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县生态环境局、县交通运输委、县水利局、县文化旅游委等部门及所涉镇街，形成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，确保各项工作高效有序进行。各成员单位签署目标责任书，压实责任，列出前期工作目标和任务清单，打表推进。

（四）可研报告编制全面启动。目前，平邑水库、平邑大灌区均已完成可研招标，正在编制可研报告。并同步启动用地、铁路影响等17个专题报告编制工作。

二、工作推进情况

（一）摸清底数，全面挖掘用水需求。印发《关于加快修改完善工程方案设计报告的通知》（平邑专办〔2025〕1号），要求县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委、县林业局组建专班指导前期设计，针对全县耕地分布情况、农业产业结构种植分布情况、林地产业发展分布情况，修改完善平邑水库工程方案设计报告相关内容。

（二）探索路径，调研学习先进经验。县政府副县长陈茂率队，专程前往江津区考察学习福寿岩大型水库前期工作推进先进

经验，从专题报告编制、合规性与法律等角度，针对项目建设需求及必要性以及关键卡点堵点问题进行深入交流，就耕园林地治理改革，用水分区、灌溉种植结构等展开交流，结合政策红利探求破题路径。

（三）协同推进，全面启动专题编制。平邑专班统筹制定前期工作计划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由县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县生态环境局、县交通运输委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委、县文化旅游委、县林业局、县信访办、中水北方公司参与，加强与市级部门相关汇报对接，初步明确环境影响评价、野生动物资源调查、土壤和地下水现状调查评估、水生生态调查及渔业资源监测评价等专题报告工作计划。

（四）高位推动，解决难点打通堵点。3月26日，县委书记马文森带队赴水利部水规总院协调推进方案设计报告工作，在京召开平邑水库前期工作咨询会议。会议明确，要坚定朝着大型水库规模目标推进工作，要求县水利局、中水北方公司加快完善规模论证工作，按照“高水高用、低水低用、优水近用”的原则，优化全县水资源配置，确保大库规模。另外，单独向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市水利局相关处室作了专题汇报，针对平邑水库节约集约用地分析论证工作，建设用地保障清单事宜，争取上级部门支持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持续争取上级支持。积极对接市发改委、市水利局寻

求支持，指导开展平邑大型灌区研究论证，争取平邑水库纳入重大项目建设用地保障清单、平邑水库（灌区）纳入“两重”项目清单及“十五五”规划，市农业农村委将持续推进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建设指导服务，并配合市发展改革委、市水利局等部门加大灌区建设规模论证等前期工作。争取国家政策、资金支持，扎实做好规划支撑，统筹推进项目前期工作。

（二）统筹推进专题报告编制。督促设计单位高质量完成水资源配置规划编制，加快完成平邑大型水库规模论证，取得可研编制关键性进展。

（三）加快推进水源工程建设。平邑水库作为平邑大型灌区的主要水源，按照国家相关政策，计划先行加快推进水源工程建设，下一步，全力加快平邑水库前期工作，力争取得平邑水库可研批复，争取尽快开工建设。

联系人：龙祖华

联系电话：18996910833

邮政编码：409900

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5年4月30日

